

一名曾在马三家受迫害的 法轮功女学员的证词

【明慧网】我是辽宁大法弟子，于99年2月份开始修炼法轮功。修炼之前，我贪图名利，得法后，我明白了怎样做一个好人以至更好的人，看淡了一切。大法使我身心得到了净化。

我于99年9月份上北京上访，被非法拘留、关押。99年11月我被送往马三家教养院。当时就为一句话“炼还是不炼？”，我因说了句真心话“炼！”就被非法劳教一年。我是大连第一批被送劳教的，在送马三家的路上，警察告诉我们，如果不转化，那就苦了，等着遭罪吧！

到马三家是晚上，在我们前面还有其他地方来的大法弟子。教养院把我们集中看管，就是现在的马三家女二所。当时看管我们的是其

他劳教犯人。白天晚上不停地看着我们，不许学法不许炼功，不许讲话。队长如果发现学员炼功学法就给这些“四防”（即看管我们的犯人）加期，导致这些“四防”看管我

们特别卖力，晚上睡觉监室都不允许关灯，只要发现就被毒打，那时学员几乎都遭到过不同程度的谩骂、毒打和电击。

为了争取炼功环境，我们开始绝食，队长对我们说，如果晚上睡不着就找队长和“四防”，帮我们找地方炼功。有一个名叫秦玉兰的学员，当时听信了她们的话，晚上找“四防”，结果被关在厕所里坐了一宿。有的学员绝食后被灌食，四队全体学员被罚蹲在地上。队长逼着她吃，只要吃就让学员站起来，就这样僵持了半个多小时。戚玉玲遭到非人待遇，插鼻管，嗓子都哑了说不出话来。由于炼功多次遭到毒打，折磨。那时瘦得皮包骨头，管教们打学员一般都是背着学员，但学员回来后我们都能看到伤。

我们每天都被强迫洗脑，她们放诽谤大法的录音和录像，听的时候不准闭眼睛，不准盯着一个地方看，不准学员之间互相讲话，上厕所都有时间限制，都是在“四防”的监管之下。就这样每天被她们精神控制着，失去了人的信仰权利，腐蚀着我们的灵魂，原本一个善良无私的我，变得开始麻木。在谎言的误导下，我逐渐听信了他们诬蔑师父的话，失去了辨别真伪的能力，失去了独立思考的自由，变成了它们精神控制的工具，在它们的控制之下，满脑子里充斥的都是它们灌输的谎言和欺骗，完全被她们洗

了脑。在它们的指使之下，到处散布那些鬼话。我在2000年4月份被放出来，直到2000年12月份才开始恢复成一个正常的人，漫长的8个月才使我摆脱了那些枷锁和阴影，开始又能够用“真、善、忍”来要求自己，重新成为一个能够独立思考的正常的人。

她们逼着不转化学员看那些诬蔑大法的书，让转化的人念那些恶毒的谎言，逼、压着灌输它们的谬理。队长们对转化了的人特别伪善，为的是孤立那些没转化的学员，盯着她们的一举一动，让转化的人没转化学员的工作。有时进行包夹（几个人转化一个人），有时进行轮番上阵，再不转化就开始体罚或不给睡觉。体罚，比如作马三家的“操”，毒打、电击，一个动作让做很长时间，什么时候转化什么时候停止。

前几天听说马三家没有男劳教，真是荒唐可笑，我们早操时经常看到六队男劳教出工，在第一次解教大会上我看到了男法轮功学员。

在马三家的大半年里，使我明白了什么是所谓的六字方针“教育、感化、挽救”，法轮功学员就在这种强迫洗脑的“教育”，电棍、殴打、“感化”，酷刑与残酷虐待的“挽救”的环境下被转化的。请全世界人们关注，不要让它们再迫害这些好人。还大法清白！还李洪志老师清白！

我今天之所以作为被告人站在这里，是因为我为法轮大法所做的一切。但是我可以告诉你们，我不后悔。我修炼了五年法轮功，身心极大地受益。我的家人、朋友也有很多人因修炼大法而受益非浅。法轮功使我从一个自私的、心胸狭窄的人变成一个品性端正的、无私的人。我一直认为，法轮大法不是邪教，他是使亿万人做好人的好功法。其实，我所做的一切，归根结底，就是要为法轮大法说句公道话，说几句真话，为了讲这几句真话，我可以放弃我的前途、我的青春、甚至我的一生。我只希望更多的人能真正了解法轮大法，明白法轮大法是清白的，李洪志先生是清白的，他使亿万人从身心痛苦中解脱出来，却不要弟子们一分钱。李洪志先生讲过：“我

什么也不求你的，我就要你那颗向善的心。”我很想告诉你们，李洪志先生的人品是高尚的、无私的，值得全世界所有的人尊重的！电视上的报导是失实的，法轮大法被政府定为邪教是错误的，这是炎黄子孙的耻辱！这是二十世纪末的耻辱！

我从7.20以后一直在北京，就是一直想问政府一个问题，人民政府，谁敢把“人民”二字去掉！一亿人不是人民吗？我们每个人都有亲属、子女，我的儿子才两岁半！如今，我们被逼得有话不许讲，有冤无处申，有家不能回。一亿人，被牵连的人能止于一亿人吗？

今天，我看到我的家人以及朋友。本来，我是可以在家里，白天上班，晚上看看《转法轮》，按照大法的教导安安心心做一

个善良的好人，平静地度过每一天。但如今，国家不给我们做好人的权力，这么好的高德大法被定成邪教，谁敢上访，谁敢申冤就被抓被打！政府出于对政权的不必要的担心，不惜牺牲一亿人的幸福，政府难道不怕失人心吗？羊群再多也是羊，善良的人不是越多越好吗？有什么可怕的呢？欲加之罪，何患无词，政府有没有想过，你们的做法，能让我们大法弟子心服吗？能让所有被牵连的人心服吗？能让全国的人民心服吗？

大家知道，动物会吃饭、睡觉、生存，

用我的生命凝聚成一句话： 法轮大法好！法轮大法千古奇冤!!!

河北石家庄学员梁业宁在2000年1月12日开庭审理时的陈述书

为什么不把它叫做人？是因为它没有人的道德标准。一个人，如果没有人所应具备的道德，这个人还能称之为人类吗？一个国家，如果不能以德治天下，缺少正义和善良，分不清是非善恶，这个国家的前景会如何，这块土地上的人民会幸福吗？

我热爱这片国土，我爱我的国家，正因为如此，我才讲出这些话，请政府三思！今天，我代表所有被关押的大法弟子再次向政府提出要求：

还法轮大法清白！撤销对我们师父的通缉令！释放所有被关押的大法弟子！让《转法轮》合法出版！给我们合法的修炼环境！今天，我可以告诉你们，今生今世，法轮大法不平反，人世间的一切我都不需要了！就算判我二十年，二十年后放出来，我直接进北

京，继续上访！法不正过来，我不会回家！而且不止我一个，象我这样的大法弟子千千万万！

将来如果有机会，我将向所有为正义法轮付出生命的大法弟子致敬！向所有抛家舍业、进京上访的大法弟子致敬！向所有被关押而坚强不屈、坚修到底的大法弟子致敬！向所有放弃舒适生活，回到国内护法正法的大法弟子致敬！

在近三个月的被关押期间，我因公开炼功而被看守所警告说要上报法院给我加刑。

我可以告诉你们，我们师父讲过，人要光明地活着，要堂堂正正地活着！今后，不管我在监狱服刑或在任何地方，只要我活着，我会终生按照李洪志先生的话去做，做一个符合“真、善、忍”宇宙特性的好人，人心是压不倒的！纸里包不住火，是金子总要发光！我相信终有一天，法轮大法会在全世界弘扬光大，并且世代流传下去，万古长存！如果时光能够倒流，能够让我重新选择的话，我还会选择修炼法轮大法，我还会选择这么做而且做得更好！我希望我的家人以及朋友，不必为我惋惜，我所付出的代价，我觉得非常值得。今生能够修炼法轮大法，能够为大法付出，这是我生命中最幸福的一件事。

所以，今天我不为自己的行为做任何辩护，我只为法轮大法辩护。法轮大法无罪！李洪志先生无罪！大法弟子无罪！

未来的人生，我将用我的生命凝聚成一句话：法轮大法好！